

内师团发[2016]13号



关于举办八省区第七届大学生 "诗韵骏马"蒙语诗歌大赛通知

各学院团总支:

为展现当代大学生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,提高审美修养和 人文素养,丰富和活跃校园文化生活,进一步推进"一院一品" 校园文化活动的开展。经校团委研究,决定举办八省区第七届大 学生"诗韵骏马"蒙语诗歌大赛,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: 内蒙古师范大学团委

承办单位:蒙古学学院、"马头琴"诗歌协会

二、参赛对象

八省区在校蒙古族大学生

三、赛程安排

(一) 征稿及评委评审

2015年12月10日——2016年3月10日

(二)颁奖典礼

2016年4月29日

四、比赛形式

以诗歌征稿的形式向八省区在校蒙古族大学生征稿,上报的 作品送专家评委打分、点评并由会务组汇总。

五、评分细则

- (一)内容积极,健康向上,有哲理性。(4分)
- (二)文笔娴熟,思想深刻,语言意蕴丰富。(3分)
- (三)情感真实,能够引起共鸣,富有真正的诗意。(3分)

六、活动奖项设置

根据评委评审结果,设一等奖1名、二等奖2名、三等奖3名、优秀奖6名。

七、具体要求

- (一)要求内容积极向上,感情真实。
- (二)体裁限定为诗歌,字数不限。参赛作品必须是原创, 一旦发现抄袭现象取消参赛资格。
 - (三)来稿要注明作者的姓名、学校、联系方式。

联系人: 都日斯嘎拉图, 联系电话: 13948915752。

特此通知

2016年4月25日

挑送.	学校领导
17 20.	才 似 切 寸

共青团内蒙古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6年4月25日印发